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静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 13.7896 元/股调整为 13.1896 元/股，同意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 6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